

# 中金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5年第2号)

**基金管理人: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

**重要提示**

中金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募集申请于2014年8月1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869号《关于准予中金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注册,并于2014年11月4日经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监管部函[2014]1680号《关于中金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备案确认的函》备案。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4年11月4日生效。本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中国证监会不对本基金的的投资价值及市场前景等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人根据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享受基金收益,同时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本基金投资中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管理风险、操作及技术风险、合规性风险、本基金特有风险、其他风险等。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但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属于中低风险和收益水平的投资品种。

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本基金基金份额分为A、C两类,其中A类基金份额收取认/申购费,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认/申购费,但计提销售服务费,A、C两类基金份额适用不同的赎回费率。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认/申购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人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更新招募说明书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5年11月3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5年9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写字楼2座26层06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8号融国际大厦17层  
 法定代表人:林寿康  
 成立时间:2014年2月10日  
 批准设立机关:中国证监会  
 批准设立文号:证监许可[2014]197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2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人:张璠  
 联系电话:010-63211122  
 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0%

**(二)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林寿康先生,董事长,货币经济学博士。历任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国际经济学家;香港金融管理局货币管理部高级经理;德意志摩根建富公司新兴市场经济学家;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国际部副主任。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业务负责人、董事兼总经理。  
 刘健女士,董事,金融学硕士。历任大连北方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香港何耀融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北京通成信广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北京盛胜咨询有限公司税务咨询师;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稽核部负责人。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资金部负责人。  
 解晋先生,董事,金融学博士。曾在德意志银行股份公司固定收益部从事量化模型研究;历任瑞士信贷第一波士顿银行固定收益部副总经理;红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海南国际集团投资部高级助理;摩根士丹利固定收益部执行总经理;普华永道固定收益部高级助理;机械集团并购基金管理部董事总经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量化交易组主管、董事总经理。现任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黄晓雁先生,独立董事,经济学硕士。历任中国建设银行江苏省分行国际业务处处长;中国建设银行伦敦代表处首席代表;中国建设银行纽约代表处首席代表;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国际部副总经理、资金计划部总经理、会计部总经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公司委员会成员。并于2008年退休。  
 张春先生,独立董事,经济学和机械科学博士。历任美国明尼苏达大学卡尔森管理学院金融系终身教授;中欧国际工商学院金融和会计系讲席教授、系主任、副教授。现任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教授、执行院长。

郭勇女士,独立董事,经济法硕士,EMBA硕士研究生。历任中国政法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四通集团法务法律事务部副经理;海润律师事务所法律业务律师;嘉和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嘉源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

2.基金管理人监事  
 夏静女士,执行监事,数学系理学硕士。历任普华永道(深圳)咨询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部服务部经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稽核部高级经理。现任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稽核部负责人。  
 3.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林寿康先生,董事长,货币经济学博士。简历同上。  
 解晋先生,总经理,金融学博士。简历同上。  
 孙晋女士,副总经理,管理学硕士。历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市场部副总经理,公司管理部副总经理,运营支持部执行总经理及负责人等职务。现任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杜静女士,副总经理,经济学学士。历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运营支持部执行总经理、财务部负责人;北电网络(中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摩托罗拉(中国)电子有限公司财务人员等职。现任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经理。  
 沈奕女士,督察长,法学硕士。历任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行)内部律师;深圳证券交易所高级经理;瑞银集团(香港)董事;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部合规律师、副总经理。现任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4.本基金基金经理  
 石云峰先生,经济学硕士。历任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总行资金营运部交易员,太平洋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投资管理,聚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机构投资部投资经理。现任中金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金现金管理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解晋先生,总经理,金融学博士。简历同上。  
 郭晓雁先生,工商管理硕士。历任宁波镇海炼化投资经理;华泰证券项目经理;德恒证券高级经理;华策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副经理;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现任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执行总经理。

李宇珏先生,工科学士。历任摩根士丹利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分析师、经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高级经理。现任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量化公募投资部高级经理。  
 6.上市公司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成立时间:2004年09月17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贰仟伍佰亿仟零玖拾柒万肆仟肆佰捌拾陆元整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12号  
 联系人:田 青  
 联系电话:(010)6759 5066  
 中国建设银行成立于1954年10月,是一家国内领先、国际知名的大型股份制商业银行,总部设在北京。中国建设银行于2006年10月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939),于2007年9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601939)。

2015年6月末,本集团资产总额1.82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8.81%;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101,571亿元,增长7.20%;客户存款总额136,970亿元,增长6.19%。净利润1,322亿元,同比增长0.97%;营业收入3,110亿元,同比增长8.34%,其中,利息净收入同比增长6.31%,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同比增长5.76%。成本收入比为23.23%,同比下降0.94个百分点。资本充足率14.70%,处于同业领先地位。

物理与电子渠道协同发展。总行成立了渠道与运营管理部,全面推进渠道整合;营业网点“三综合”建设取得新进展,综合性网点达到14,477个,综合营销团队达到19,934个,综合柜员占比达到84%,客户可在转型网点享受便捷舒适的“一站式”服务。加快打造电子银行的主渠道建设,有力支持物理渠道的综合化转型,网上银行和自助渠道账务性交易占比达94.32%,较上年末提高6.29个百分点;个人网上银行客户、企业网上银行客户、手机银行客户分别增长8.19%、10.78%和11.47%。普惠金融推进精品移动平台、个人商城手机客户端“建行善融商城”正式上线。

转型重点业务快速发展。2015年6月末,累计承销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2,374.76亿元,承销金额继续保持同业第一;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只数和新发基金托管只数均列市场第一,成为首批托管基金内地销售市场中唯一一家银行代理人;多模式现金池、票据池、银票支付等战略产品市场份额不断扩张,现金管理品牌“禹道”的市场影响力持续提升;代理中央国债登记支付业务、代理中央非税收入收缴业务客户数保持同业第一。在同业中首家按照财政部要求实现中央非税收入收缴电子化上线试点。“鑫存存”证券客户保证金第三方存管客户数3,076万户,管理资金总额47,414.1亿元,均为行业第一。

2015年上半年,本集团各方面良好表现,得到市场与行业广泛认可,先后荣获国内外知名机构授予的40多项重要奖项。在英属《银行家》杂志2015年“世界银行1000强排名”中,以美国本总继续位列全球第2;在美国《福布斯》杂志2015年全球上市公司2000强排名中继续位列第2;在《财资》杂志2015年世界600强排名第29位,较上年上升9位;荣获美国《环球金融》杂志颁发的“2015年中国最佳银行”奖项;荣获中国银行业协会授予的“年度最具社会责任金融奖”和“年度社会责任最佳金融品牌”两个综合大奖。

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设投资托管业务部,下设综合处、基金市场处、证券保险资产市场处、理财信托股权市场处、OFI托管处、养老金托管处、清算处、核算处、监督稽核处等9个职能处室,在上海设有投资托管服务上海备份中心,共有员工210余人。自2007年起,托管部连续聘请外部会计师事务所对托管业务进行内部控制审计,并已经作为常态化的内控工作手段。

(二)主要人员情况  
 赵观前,投资托管业务部总经理,曾先后在中国建设银行郑州市分行、总行营业部、总行运营二部、行长沙办工作,并在中国建设银行湖北省分行营业部、总行个人银行部、总行审计部担任领导职务,长期从事信贷业务、个人银行业务和内部审计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张军民,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总行零售业务部、个人银行业务部,行长沙办、长期从事零售业务和个人存款业务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张力尹,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运行管理部、信贷二部、信贷部、信贷管理部,信贷经营部,公司在总行集团客户部和中國建设银行北京市分行担任领导职务,长期从事信贷业务和集团客户业务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黄秀莲,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会计部,长期从事托管业务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国内首批开办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商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一直秉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不断加强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严格履行托管人的各项职责,切实维护资产持有人的合法权益,为资产委托人提供高质量的托管服务。经过多年稳步发展,中国建设银行托管资产规模不断扩大,托管业务品种不断增加,已形成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社保基金、保险资金、基本养老金、QDII、企业年金等产品在内的托管业务体系,是目前国内托管业务品种最齐全的商业银行之一。截至2015年9月末,中国建设银行已托管373只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建设银行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获得了境内托管业务牌照,在全国范围内率先通过了中国证监会验收,并荣获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评定的“2014年度最佳托管银行”奖。

二、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一)内部控制目标  
 作为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托管业务的法律法规,行业监管规章和本行内有关管理规定,守法经营,规范运作,严格监督,确保基金托管业务的稳健运行,保证基金财产的安全完整,确保有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二)内部控制组织结构  
 中国建设银行设有投资与托管管理部,负责全行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工作,对托管业务风险控制工作进行监督检查。投资托管业务部专门设置了监督稽核处,配备了专职内控监督人员负责托管业务的

的内控监督工作,具有独立行使监督稽核工作职权和能力。

(三)内部控制制度及措施  
 投资托管业务部具备系统、完善的制度控制体系,建立了管理制度、控制制度、岗位职责、业务操作流程,可以保证托管业务的规范操作和顺利进行;业务人员具备从业资格;业务管理严格实行复核、审核、检查制度,授权工作实行集中控制,业务印章按规程保管、存放、使用,账户资料严格保管,制约机制严格有效;业务操作区专门设置,封闭管理,实施音像监控;业务信息由专职信息披露人负责,防止泄密;业务实现自动化操作,防止人为事故的发生,技术系统完整、严密。

三、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一)监督方法  
 依照《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监督所托管基金的投资运作。利用自行开发的“托管业务综合系统——基金监督系统”,严格按照现行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规定,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的投资比例、投资范围、投资组合等情况进行监督,并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报送中国证监会。在日常为基金投资运作所提供的基金清算和核算服务环节中,对基金管理人发送的投资指令,基金管理人对各基金业务的抽取与开支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二)监督流程  
 1.每日工作日按合同约定通过基金监督系统,对各基金投资运作比例控制指标进行例行监督,发现投资比例超标等异常情况,由基金管理人发出书面通知,与基金管理人进行情况核实,督促纠正,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2.收到基金管理人的划款指令后,对涉及各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对象及交易对手等内容进行合法合规性监督。  
 3.根据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情况,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对各基金投资运作的合法合规性、投资运作比例及风险控制措施等方面进行分析,报送中国证监会。  
 4.通过日常为基金投资运作所提供的基金清算和核算服务环节外,通过电话方式要求基金管理人进行解释或举证,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1)直销柜台  
 名称: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写字楼2座26层05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8号融国际大厦17层  
 法定代表人:林寿康  
 电话:010-63211122  
 传真:010-60615912  
 联系人:张璠  
 客户服务电话:400-868-1166  
 公司网站:www.ciccfund.com  
 (2)网上直销  
 交易系统:中金基金网上直销系统  
 直销系统网址:https://trade.ciccfund.com/etrade

2.其他销售机构  
 (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联系人:王琳  
 电话:021-20613099  
 传真:021-68909919  
 客服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showbuy.com  
 (5)中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86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86号  
 法定代表人:刘学东  
 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962  
 客服电话:95536  
 网址:www.guosen.com.cn  
 (4)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196号26楼2楼41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1118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903-906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联系人:张茹  
 电话:021-20613099  
 传真:021-68909919  
 客服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showbuy.com  
 (5)中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86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86号  
 法定代表人:刘学东  
 电话:0531-68899155  
 传真:0531-68899185  
 客服电话:95538  
 网址:www.qtzq.com.cn  
 (6)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6611113  
 网址:bank.pingan.com  
 (7)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38号院1号楼17层1701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38号院1号楼17层1701室  
 法定代表人:闫振皓  
 联系人:韩啸  
 电话:010-62020088-7071  
 传真:010-62020056  
 客户服务电话:400-889-6661  
 网址:www.myfund.com  
 (8)上海鑫泰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19031  
 网址:www.jufund.com  
 (9)北京乐融多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68-1176  
 网址:www.jumutuo.com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销售机构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登记机构  
 名称: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写字楼2座26层05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8号融国际大厦17层  
 法定代表人:林寿康  
 电话:010-63211122  
 传真:010-60615673  
 联系人:白娜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海润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5号财富金融中心20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5号财富金融中心20层  
 负责人:张耀平  
 电话:010-85060888  
 传真:010-85060999  
 经办律师:吴昊、魏翔  
 联系人:魏翔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中国北京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毕马威大厦8层  
 办公地址:中国北京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毕马威大厦8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邵晓波  
 电话:010-85085000  
 传真:010-85185111  
 签字注册会计师:陆海良、李咏秋  
 联系人:李咏秋

中金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四、基金的名称**

(一)基金的类型  
 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基金的投资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五、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实现基金资产长期稳健的增值。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是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金融债、次级债、企业债、可转债、中期票据、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短期融资券、信用债和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以及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本基金不直接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仅持有因可转换债券转股所形成的股票,因持有股票所派发的权证以及因投资可分离债券而产生的权证。因上述原因持有的股票和权证等资产,应在其可交易之日起30个交易日内卖出。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法律法规,将其纳入本基金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类资产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不高于5%。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不直接对二级市场买入股票,也不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或增发新股。本基金的资产配置策略主要是基于对宏观经济运行状况、货币政策、利率走势和证券市场走势等宏观基本面研究,结合对各大类资产的预期收益率、波动性及流动性等因素的评估,在约定的投资比例范围内确定各大类资产的资产配置比例并适时进行调整。

(二)普通债券投资策略  
 1.债券类属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研究国民经济运行状况、货币市场及债券市场资金供求关系、分析国债、金融债、国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等不同债券板块之间的相对投资价值,确定投资组合在不同债券类属之间的配置比例并根据市场变化进行调整。

2.期限结构配置策略  
 本基金对同一类属收益率曲线形态和期限结构变动进行分析,在给定组合久期的前提下,结合其他合约约束条件的情况下,确定最优的期限结构。本基金期限结构的调整方式包括子弹策略、哑铃策略和梯型策略等。

3.利率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经济运行状况、宏观经济运行可能情景的判断,预测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等政府宏观经济政策取向,分析金融市场资金供求状况变化趋势及结构,在此基础上,预测金融市场利率水平变动趋势以及金融市场收益率曲线斜度变化趋势。组合久期是反映利率风险最重要的指标,根据对市场利率水平的变化趋势的预测,可以制定组合久期的目标久期。如果预期利率下降,本基金将增加组合的久期,以较多地获得债券价格上升带来的收益;反之,本基金将缩短组合的久期,以减小债券价格下降带来的风险。

4.信用债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自下而上的策略,在信用类固定收益金融工具中精选个券,结合适度分散的行业配置策略,构造并优化投资组合。  
 (1)买入并持有策略  
 买入并持有策略是指选择信用风险可控、期限与收益率相对合理的信用类资产并持有到期,获取票息收益。选择买入并持有策略时,基金债券的原则包括:  
 1)债券的信用评级合理。通过对债券的信用评级和收益进行分析,选择收益率较高、信用风险可控的债券品种。  
 (2)债券的信用利差合理。债券信用利差有明显的周期性变化,本基金可在信用利差较高并有减小趋势的情况下,加大买入并持有策略的力度。  
 (3)债券的期限合理。根据利率市场的波动性,在相对高利率环境下,选择期限较长的品种,在相对低利率环境下,选择期限较短的品种。  
 (2)行业配置策略  
 基于深入的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趋势等基本面的研究,本基金将运用定性定量模型,在自下而上的个券精选策略基础上,采取适度分散的行业配置策略,从组合层面动态优化风险收益。  
 (3)利率联动策略  
 信用债券的利差受到经济周期、行业周期等因素的影响具有周期性变化的特征,本基金将结合对经济周期和行业周期的判断,在预期利差将变大的情况下卖出此类债券,在预期利差缩小的情况下买入此类债券,以获取利差收益。  
 5.套利策略  
 跨市场套利指当收益率曲线比较陡峭时,即相邻期限利差较大时,本基金将适当买入期限位于收益率曲线陡峭处的债券,其收益率水平处于相对高位的债券,随着持有期限的延长,债券的剩余期限将会缩短,此时债券的收益率水平将会较投资初期有所下降,通过债券收益率的差异,进而获得资本利得收益。  
 6.息差策略  
 息差策略是指利用回购等方式融入低成本资金,购买较高收益的债券,以期获取超额收益的操作方式。  
 (三)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  
 在分析宏观经济运行特征并对各类市场大势做出判断的前提下,本基金对可转换债所对应的基础股票进行分析,从行业选择和公司选择两方面进行全方位的评估,对盈利能力和成长性较好的行业和上市公司的可转债进行重点关注,对可转债投资价值进行有效的评估,选择投资价值较高的个券进行投资。  
 (四)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持续研究和密切跟踪国内资产支持证券品种的发展,将通过宏观经济、提前偿还率、资产池结构及资产池资产所在行业景气度等因素的研究,预测资产池未来现金流变化,制定周密的投资策略。在具体投资过程中,重点关注标的证券发行条款、基础资产的类型、预测提前偿还变化对标的证券的久期与收益率的影响,加强对未来现金流稳定性的分析。本基金将严格控制资产支持证券的总体规模,选择风险调整后收益较高的品种进行投资,实现资产支持证券对组合资产的最佳贡献。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全债指数。

中证全债指数是中证指数公司编制的综合反映银行间债券市场和沪深交易所债券市场的跨市场债券指数,也是中证指数公司编制并发布的首支债券类指数。样本由银行间市场和沪深交易所市场的国债、金融债券及企业债券组成,中证指数公司每日计算并发布中证全债指数及相应的债券类属指标,为债券投资人提供投资分析工具和业绩评价基准。该指数的一个重要特点在于对异常价格和无效价情况进行了模型处理,能更为真实地反映债券的实际价值和收益率特征。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证券市场中有其他代表性更强或者更科学客观的业绩比较基准适用于本基金时,本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根据实际情况对业绩比较基准进行相应调整,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应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管理人应在调整前2个工作日至少在一种指定媒介上予以公告。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中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数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报告财务数据截止日为2015年9月30日,报告期间为2015年7月1日至2015年9月30日。本报告投资数据未经审计。

11.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166,229,947.93	96.27
	其中:债券	166,229,947.93	96.27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拆借资金合计	4,174,956.75	2.39
7	其他资产	4,076,564.41	2.34
8	合计	174,481,464.09	100.00

11.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11.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11.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债债券	29,853,800.00	20.63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0,218,000.00	7.21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0,218,000.00	7.21
4	企业债券	68,203,877.93	46.61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61,956,000.00	44.29
7	可转换债	-	-
8	其他	-	-
9	合计	166,229,947.93	119.94

11.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0303	03国债(1)	120,000	12,159,600.00	8.69
2	019311	13国债(11)	110,000	11,089,100.00	7.93
3	10146622	14鲁泰山MTN001	100,000	10,671,000.00	7.56
4	118027	11新集国债	100,000	10,541,000.00	7.54
5	128044	12鲁国投债	100,000	10,466,000.00	7.48

11.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11.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贵金属。

11.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权证。

11.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1.9.1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国债期货。  
 11.9.2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交易。  
 11.9.3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的投资范围尚未包含国债期货交易。

11.10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1.10.1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11.10.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11.10.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6,088.0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049,467.80
5	应收申购款	994.04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预付款项	-
9	合计	4,076,564.41

11.10.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11.10.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11.10.6投资组合报告附